**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协会章程（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协会名称

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

第二条 主管部门

东华大学校工会、东华大学妇女工作委员会

第三条 协会宗旨：

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下称‘妈妈俱乐部’）的宗旨是亲子、爱家、互助，是一个集“线上资讯”及“线下互动”于一体的全新的亲子活动平台。 “妈妈俱乐部”能为教职工会员的宝宝量身定制科学的育儿资讯以及线下的亲子活动，为妈妈提供个性贴心的生活交流圈。通过分享和传播科学育儿资讯，搭建亲子活动平台等方式，为会员营造安心、温馨的工作氛围，使他们能够更加完善协调工作与家庭的关系，安心工作，放心爱家。

第四条 协会性质

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是在东华大学校工会管理与指导下，由我校教职工自愿参加，纯粹的、自发的、非赢利性的业余群众组织。

**第二章 会员资格及其权利和义务**

第五条 加入协会的条件**：**

1.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的会员须是东华大学在校教职工，热爱家庭，热心亲子事业，家中有宝宝，或准备怀孕和正在孕期的准妈妈；

2.自愿遵守《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协会章程》，服从协会领导；

3.积极参加协会安排的各项活动；

4.履行协会规定的各项义务，维护协会的利益。

5.孩子年龄超过14周岁自动离会。

第六条 加入协会的程序

申请者填写《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协会会员报名表》，经协会管理机构考察合格后方可成为正式会员，并报校工会备案。协会向会员颁发会员证，作为会员资格的凭证。

第七条  协会会员权利

（一）报名参加协会组织的各类活动。

（二）提供赛事信息，提议发起集体活动。

（三）监督协会工作，提出批评和建议。

（四）享受协会提供的服务和权利。

第八条  协会会员义务

（一）遵守协会章程，交纳必要的活动费用。

（二）积极参与协会组织的各类活动。

**第三章 管理机构**

第九条 组织结构

组织机构：协会日常工作由常务委员会负责，设会长一名、副会长一至两名，下设一名秘书长；根据需要可设名誉会长。

第十条  组织管理制度

会长：负责宏观把握协会的发展方向，了解会员的组成和协会开展的各类活动的简况；领导协会开展日常工作；对重大问题进行决策并向上级组织汇报；与校总工会保持密切联系，以取得更多的关心和支持。

副会长：协助会长做好组织协调和所分管的工作；负责会费的使用与管理；掌管财务账目，办理会费及其他经费往来过程中的各类财务手续，年终向全体会员公布经费往来的收支情况。

第十一条  执行机构产生程序

执行机构的产生将根据实际需要，由会长、副会长提议，征求2/3以上会员同意后成立。执行机构部长的产生由会员报名申请，通过常务委员会审核后，由会员投票产生。

**第四章 协会活动**

第十二条 活动内容及方式

**1.** “妈妈俱乐部”协会活动分为“线上资讯”和“线下亲子活动”两个板块，会员应在不影响工作的前提下参加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协会活动一般安排在业余时间进行。

**2.** 线上资讯主要以“育儿资讯”分享为主，辅以孕期保健、工作帮助、心理交流及生活信息共享等等内容，会员可在线上分享自己育儿等经验，也可以通过他人共享信息获得生活、工作、心理更多方面不同形式的帮助。会员也应在线上多多分享信息，解决他人求助等。

**3.** 线下亲子活动则会以多种形式呈现，包括六一儿童节特别活动、育儿讲座交流会等等形式，会员应参加各项活动，尽量不要无故缺席。

**4.** 双职工家庭一人参加即可。填写一份活动申请表即可参加协会各项活动。

**第五章 财务管理与经费**

第十三条 活动资金来源及主要支出

（一）学校有关部门的拨款、社会赞助；收取会费（必要时）等。

（二）活动性支出：校内外活动所需要的报名费、物品，活动宣传、场地租用费、租借多媒体仪器费用及活动经费。

（三）事物性支出：协会运作所需物资(如文具等硬件)。

第十四条 财务管理原则

（一）经费由秘书长负责管理，经济来源及各项活动收支情况必须设立专用帐簿登记，保存各种原始单据。每届理事会的改选前要公布和清理帐目。

（二）财务管理人员应坚持“严谨、公开、高效”的原则，遵守财务制度。

（三）对于由财务人员个人过失导致的损失，由财务人员一人独自承担，其它损失视具体情况而定。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章程的修改程序

任何会员均可提出对章程修改的提案，经由常委会成员讨论后表决获2/3票数以上可获通过并由会长颁布正式实行。

第十六条 协会终止的程序

由协会负责人召开全体成员大会，就终止协会征求成员意见。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同意后，协会负责人方可向校工会递交协会注销申请书。由校工会审查并由其做出最终决定，会向全校进行公示。

第十七条 附加说明

本协会章程经东华大学校工会批准，由东华大学妈妈俱乐部协会负责解释，对协会所有成员具有约束力，自2014年4月1日起试行。